2022年度江永交通警察大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江永交通警察大队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订辖区道路交通管理对策，拟定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秩序管理发展战略。

  2、指挥和参与维护全县道路交通秩序；参与研究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参与研究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交通信号装置等安全设施的设置、监督和管理；依法打击破坏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等违法犯罪活动。

3、指导和参与对涉及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的停车场（库）、车辆停靠站点的规划规划建设和挖掘、占用道路的审报管理工作。

   4、负责全县道路交通事故的预防和调处工作，查处道路交通违章和交通事故，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5、负责实施交通警（保）卫工作。参与处置突发事件，协同其他警种或部门维护公路治安秩序，打击车匪路霸，堵截逃犯及其他犯罪嫌疑人，依法查处乱设卡、乱罚款、乱收费行为。

   6、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安全监督、牌证发放、驾驶员的考试、发证、审验工作；对全县机动车和驾驶员的各类资料建档管理和数据登记、统计以及分类上报工作。

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江永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属政府行政部门，现有编制人员35人，协警及临聘人100人，内设三个股室三个交警中队，交通工具10辆，管辖江永县和回龙迂管理区，辖区人口27万人，道路里程为1063公里，其中省道68公里，县级道路158公里，城区道路37公里，乡村道路800公里，管理机动车辆31000余辆，驾驶员28000余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省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完成财政收入任务，确保地方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为江永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1、落实“三保”工作，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

2、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3、防控政府债务风险，完成年度化债任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支出决算数为1483.82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基本支出843.6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等。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指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2022年项目支出640.19万元，为机关各股室的专项业务工作经费，主要用于部门预决算编制、监督检查、税政法规、预算绩效管理、政府债务管理、财政系统信息网络建设、国库集中支付、国有资产管理、惠农补贴发放、非税收入管理等方面。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运行成本方面

1、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2年，县交警大队开支“三公经费”计127.2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38.8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80.4万元，公务接待费开支8万元， 因公出国出（境）经费开支为0。相较2021年，我大队各项“三公”经费指标有所波动:

1、因公出国(境)费2021、2022年我大队都没有出国学习考察办案事项发生，此项费用两年都为0。

2、公务接待费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8万元，较2021年减少7.75万元。2022 年度我大队严控公务接待费开支，对接待的人数、规格严格按照县财政制定的规定执行，公务接待一般在机关食堂，节约了费用。

3、公务用车费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80.4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了46.02 万元。2022 年按省公安厅要求配置新的执法车辆和大队以旧换新警务执勤执法车辆6 辆，共计支出80.4万元。2022年我大队全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38.84万元，较2021年增加12.46万元；2022 年度我局严控公务用车费用，厉行节约，对公务用车费用支出严格把控。

2.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从2021年起，凡采购办公用品、广告宣传、信息技术服务等，均需通过电子卖场进行。

（二）管理效率方面

制定目标考核管理办法，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加强预算执行监控，保持财政支付进度与国库余额协调运转。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当前我大队警力严重不足，民警年龄偏大，面对各种交通安保任务和集中整治行动的增多，以及管理日益激增的车辆、驾驶人，显得力不从心。

2、辖区机动车增长较快，人、车、路的矛盾更加突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任务更加繁重，对公安交管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3、摩托车、电动车交通违法行为屡禁不止，特别是驾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时有发生。

4、国道G548线、省道S348线、S239线和县道X079线交通流量大，一些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没能得到彻底排查、还存在死角还需进一步整改完善。

5、各乡镇在开展道路交通社会管理工作存在不平衡现象，部分乡镇没有很好开展此项工作，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仍然还是交警一家单打独斗。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进一步抓好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党的二十大交通安保、“六化”工作、永警利剑定点清查行动、酒驾醉驾整治等重点工作，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思路，加强和改进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2、进一步落实道路交通安全社会化责任制，通过道安平台加大对各乡镇、各单位的交通违法整治调度，从源头上遏制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

3、加强元旦、春运、春节、五一、国庆重点节假日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大对摩托车、电动车“盔带风暴”整治力度，全面遏制涉摩、涉电亡人事故的发生，坚决杜绝再次发生涉摩较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4、继续开展经常性安全大检查，加强对客运企业、客货运车辆、校车、道路安全隐患的排查，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5、以《道路交通安全法》宣传为重点，进一步强化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各种载体，采取各种形式，广泛深入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结合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定期组织民警到全县各乡镇、村组进行交通法规宣传，深入各村小学为小学生上交通安全知识课。

6、联合宣传部门开展全县交通违法爆光行动，对机关事业单位及公职人员交通违法情况在新闻媒体进行爆光，让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的决策部署家喻户晓，教育引导广大市民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上级规定，我单位将在江永政府网公示绩效自评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8

单位（部门）绩效自评公开网址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代码 | 单 位 名 称 | 自评报告公开是/否 | 公开网址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47 | 江永县交通警察大队 | 是 | <http://www.jiangyong.gov.cn/jiangyong/jxpj/202204/a28b627e2f1f4564b40748f64158d507.shtm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